

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苏财院委〔2020〕69号

关于张晓翔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：

张晓翔同志任教务处处长、教师发展中心主任；

朱绍勇同志任学生处处长、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主任；

陈建军同志任人事处处长；

庄小将同志任科技处处长、高教研究所所长；

王凯同志任招生办公室主任；

吕成文同志任合作交流处处长、港澳台办公室主任、国际教育学院院长；

刘玲同志任教风学风督导室主任；

徐建军同志任信息化建设管理处处长、智慧校园服务中心主任；

袁 丹同志任继续教育管理处处长、继续教育学院院长；

王兴波同志任离退休工作处处长；

顾鹏程同志任图书馆馆长；

刘忠驹同志任后勤服务中心主任；

张卫平同志任会计学院院长；

田 青同志任金融学院院长；

卢海涛同志任经济管理学院院长；

刘 军同志任智能工程技术学院院长；

邵伯进同志任基础教学部主任、体育工作部部长；

蒋道霞同志任智能制造综合实训中心主任；

解瑞卿同志任法律与人文艺术学院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田林双同志任粮食与食品药品学院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郑 毅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高 阳同志任创新创业学院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赵 燕同志任智慧商科综合实训中心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；

朱 刚同志任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杨怀林同志任保卫处副处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郁士宽同志任教务处副处长、教师发展中心副主任；

徐白梅同志任教务处副处长、教师发展中心副主任；

张蓉蓉同志任学生处副处长、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副主任；
许龙成同志任学生处副处长、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副主任；
宋锦刚同志任科技处副处长、高教研究所副所长；

张晓华同志任发展规划处副处长、质量管理办公室副主任；
陈伟辉同志任招生办公室副主任；

王 浩同志任财务处副处长；

焦金岚同志任审计处副处长；

冯 伟同志任合作交流处副处长、港澳台办公室副主任、国际教育学院副院长；

曾征宇同志任总务处副处长、基建办公室副主任；

朱文军同志任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；

周忠旺同志任继续教育管理处副处长、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；

车 祥同志任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
朱 磊同志任印刷厂厂长（正科职）；

郭晓明同志任会计学院副院长；

朱 江同志任金融学院副院长；

段洪俊同志任金融学院副院长；

章尧东同志任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
周永刚同志任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
干建松同志任智能工程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
刘 亚同志任物流与交通旅游学院副院长；

程向阳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；

朱桂平同志任基础教学部副主任；

侍 勇同志任基础教学部副主任、体育工作部副部长；

符学龙同志任智能制造综合实训中心副主任；

嵇正波同志任智能制造综合实训中心副主任。

以上同志任期三年，时间从2020年7月至2023年6月止，
原任职职务自然免除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0年7月6日